



CITIC 1616 Holdings Limited

中信1616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83)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主席致股東報告

二零零六年,本集團取得了可喜的經營業績,集團淨溢利為港幣二億零一百五十萬元,比二零零五年增長106.0%,實現營業額港幣十三億六千四百二十萬元,比二零零五年增長了39.2%。

業務概覽

本集團經營的國際電信樞紐,是亞洲領先的獨立電信樞紐之一,為約50個國家或地區約240名客戶(主要是電信運營商)提供互聯互通服務。本集團憑藉其先進及完善的技術平台,向全球電信運營商提供核心服務,包括:固網/混合話音樞紐服務、移動話音樞紐服務、短信樞紐服務、移動增值服務及企業解決方案。此等服務有賴本集團超卓的應用開發技術和具規模及廣泛連接網絡。於過往三年內,本集團為中國一項最大移動電信運營商處理大量撥往中國及由中國發出的國際信息。

本集團大部分移動增值服務的設置,是讓連接本集團電信樞紐的移動電信運營商的用戶可使用有關服務。有關客戶使用移動增值服務時,將增加電信運營商的服務量,有助提升彼等的收入。本集團受惠於服務量增加。本集團可提供移動增值服務亦令其樞紐更能吸引電信運營商。

業務策略

本集團的宗旨是成為全球首屈一指的獨立電信樞紐服務供應商,而本集團亦有意採納以下業務策略以達致此領導地位:

- 進一步發展及加強本集團與主要電信運營商建立的長期穩定關係,特別是與中國電信運營商所建立的關係;
- 憑藉在多種網絡之間提供適用於不同類別話務量的互聯互通服務,保持及擴展本集團於電信樞紐服務業的領先地位;
- 保持核心業務增長,尤其是透過拓展本集團互聯互通能力規模以及提供更多移動增值服務,以提升網絡覆蓋及電信話務量及擴闊全球用戶基數;
- 挑選具有高潛力的新業務進行拓展,如3G應用,透過持續與現有客戶合作改良技術,提升現有服務組合;
- 保持為客戶在市場上快速推出綜合解決方案的領導地位及增長,配合電信市場的急速及新科技發展需要;
- 積極尋求擴展機遇;及
- 向現有客戶推廣額外服務,充分利用本集團現有用戶基數。

全球發展

本集團母公司中信泰富認為,經過幾年的發展,本集團業務具有相當規模,已足以獨立上市,以利用於今後更好的發展。上市後可賦予本集團日後於資本市場籌集資金的靈活性。除透過不斷自行擴展業務外,可透過進行收購以支持業務增長。

同時,本集團可把握全球經濟增長的機會,吸引有意物色投資於國際電信樞紐服務供應商的投資者。

本地及國際投資者對本集團之首次股票公開發行反應踴躍。本集團以發售價範圍的最高價格成功於國際配售及向香港公眾人士呈呈發售約九億三千八百三十萬股本集團股份(包括超額配發),並錄得大幅超額認購。本集團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

未來前景

展望未來,本人對本集團的發展充滿信心。亞太區的移動電信滲透率較低,隨著該地區經濟的迅速發展,移動電信服務的需求急速上升,是一個有龐大潛力的市場。中國是全球最大的電信市場,中國未來3G牌照的發放,為本集團提供更大的增長潛力。

本集團擁有具電信業豐富經驗的強大管理團隊。我們會透過持續發展核心業務,並不斷開發新服務,追求更卓越的成績,致力把握商機,為投資者爭取更高回報。

致謝

陳廣才先生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辭任本集團董事總經理職務,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陳先生在任職期間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在此,本人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全體員工多年來為本集團發展所作出之努力,並感謝我們的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之信任及鼎力支持。

石萃鳴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1,364,209	980,046
其他收入		2,146	295
其他淨虧損		(211)	(931)
		1,366,144	979,410
網絡、營運及支援開支		(944,860)	(688,113)
折舊		(72,449)	(67,551)
員工成本		(67,380)	(51,437)
其他營運費用		(61,552)	(60,142)
經營溢利及除稅前溢利	4	219,903	112,167
所得稅	5	(38,095)	(18,130)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181,808	94,037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		19,710	3,744
年內溢利		201,518	97,781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01,518	97,806
少數股東權益		—	(25)
		201,518	97,781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年內已宣派之中期股息	7	495,000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港仙)	8(a)	11.9	5.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港仙)	8(b)	10.7	5.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港仙)	8(c)	1.2	0.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8,073	320,409
非流動其他應收賬款	9.1	37,891	26,910
遞延稅項資產		7,478	5,288
		323,442	352,607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9.1	459,701	331,87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53,240
即期可收回稅項		277	16,2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432	31,884
		503,410	633,28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資產	6	—	144,091
		503,410	777,37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2	373,061	284,66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237	10,391
即期應付稅項		41,187	295,059
		416,485	580,118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資產有關的負債	6	—	129,783
		416,485	710,001
流動資產淨值		86,925	352,5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0,367	705,13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7,450	38,737
		37,450	38,737
資產淨值		372,917	666,39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	2,001
儲備		372,916	664,39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72,917	666,399
少數股東權益		—	—
權益總額		372,917	666,399

財務業績附註

-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業績是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該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的規定編製。該等財務業績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採納該等新增加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公司應用於該等財務報告之會計政策並無構成重大改變,亦不會對本集團於結算日之年內溢利及資產淨值造成任何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分類報告***
由於本集團的總營業額及溢利全部源自電信業務,因此沒有為本集團另外呈列業務分類分析。此外,由於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分類,主要在單一地區經營業務(即香港),故此並無作分類分析。
- 營業額**
於年內確認的營業額可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提供話音樞紐服務收取的費用	1,141,656	863,822
提供短信息服務收取的費用	117,092	75,252
提供其他電信服務收取的費用	105,461	40,972
	1,364,209	980,046
已終止經營業務—		
租金收入	2,845	6,183
	1,367,054	986,229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貸款之利息	5,499	11,141
	5,499	11,141
(b) 其他項目:		
持續經營業務—		
網絡、營運及支援開支,包括:	944,860	688,113
— 攤銷成本	864,653	630,826
— 營業租賃— 國際專用線	46,130	49,234
— 其他電信服務成本	34,077	8,05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3,879	2,599

5. 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代表以下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39,807	17,933
年內撥備	—	(5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9,807	17,875
即期稅項—海外	1,765	2,206
年內撥備	1,765	2,206
遞延稅項	(3,477)	(1,951)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回撥	38,095	18,130

二零零六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17.5%(二零零五年:17.5%)計算。
於年內就估計應課稅溢利徵收的海外稅項,按本集團營運所在之有關國家的適用現行稅率計算。

6. 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二零零六年六月,本集團按賬面價值及公平價值向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出售兩家附屬公司後,本集團終止經營物業租賃業務。該出售並無錄得任何收益或虧損。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結算日的資產淨值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	141,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8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05
資產總值	—	144,09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4,231)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貸款	—	(125,552)
負債總額	—	(129,783)
資產淨值	—	14,308

7. 股息

已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495,000元
(二零零五年:港幣零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495,000	—

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根據因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改變公司股本結構(重組)對本公司股本進行分拆而發行1,692,000,000股普通股計算,猶如該等股份已於緊接股份發售前已經發行。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以及根據因重組對本公司股本進行分拆而發行的1,692,000,000股普通股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整個年度以及於緊接股份發售前已經發行。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以及根據因重組對本公司股本進行分拆而發行的1,692,000,000股普通股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整個年度以及於緊接股份發售前已經發行。
-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年內並無已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每股基本盈利。

9.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423,634	278,071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73,958	80,711
持續經營業務	497,592	358,78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886
	497,592	359,668
列為:		
— 持續經營業務	37,891	26,910
— 非即期部分	459,701	331,872
— 即期部分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497,592	358,782
	497,592	359,668

於結算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所包括的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信貸期限由7日至180日不等,視乎各個客戶的信貸評級。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11,488	253,134
一年以上	12,146	24,937
	423,634	278,071

9.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329,739	240,77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43,322	43,894
持續經營業務	373,061	284,668
已終止經營業務	—	4,231
	373,061	288,899
於結算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所包括的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不同供應商所給予的信貸期限由7日至180日不等。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79,451	197,771
一年以上	50,288	43,003
	329,739	240,774

* 摘錄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財務回顧及分析

整體業績回顧

營業額
主要是由於營業額由二零零五年的港幣980,000,000元增至二零零六年的港幣1,364,200,000元,增加港幣384,200,000元或39.2%。增加主要是由於固網/混合話音樞紐服務及移動話音樞紐服務均有增長,以及本集團於年內專注增加客戶數目(客戶數目由194戶增至237戶)所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營業額增加,以及網絡、營運及支援開支取得規模經濟效益,本公司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港幣97,800,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港幣201,500,000元。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本集團以賬面價值及公平價值港幣162,051,000元出售了兩家從事物業租賃業務的附屬公司予一間由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於出售後,本集團已終止所有與物業有關的業務。

融資及銀行信貸

於年度內,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及銀行信貸融通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融通為3,850,000,000美元(約相等於港幣30,030,000,000元)。在3,850,000,000美元銀行信貸融通當中,110,000,000美元(約相等於港幣858,000,000元)已動用作本集團向運營商採購的擔保,而130,000,000美元(約相等於港幣1,014,000,000元)已動用作本集團採購設備的信用狀。

借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借貸。

抵押及擔保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其資產或以有關資產作為任何抵押品,亦無提供任何公司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匯兌風險

目前,本集團全部銷售收入及絕大部分銷售成本均以美元計值,而美元乃與港幣掛鈎。本集團過往並無及預計將來不會因匯率變動而承受重大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就匯兌風險制訂任何對沖政策。

信貸風險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過某一特定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有關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發出發票日期起計7日至180日。欠款逾1年的客戶須於結清所有未清償餘額後,方始獲授任何額外信貸。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向客戶要求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應收最大客戶及中國客戶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的若干信貸風險較為集中。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分別佔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約45%及49%。本集團已經及將會持續監察有關此等中國客戶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賬款結餘,而呆壞賬過往的減值虧損屬管理層預期範圍之內。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分別為港幣30,200,000元及港幣47,600,000元。下跌主要是由於資本開支遞延至二零零七年初所致。

公司管治

於二零零六年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之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中信1616,此乃由於本公司僅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同樣,審核委員會亦無須審閱由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二日批准之二零零六年全年業績。

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日,本公司購回本公司2,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總代價為港幣40.00元,此等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後經已被註銷。

除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前瞻聲明

本公佈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政狀況、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承董事會命

石萃鳴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下列人士為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萃鳴	李松興	楊賢足
阮斌堂	郭文亮	劉立清
李斌		鄺志強
陳天衛		